

八监测点再度全线严重污染

周四将会有一股冷空气到来,本周空气质量依旧不容乐观

本报记者 赵艳虹

22日是二十四节气中的“冬至”,从冬至日开始算起,每九天为一“九”,直到“出九”之后,天气才会逐渐暖和。可本周初并没有强冷空气影响枣庄,导致枣庄八个监测点再次爆表,让市民反而盼起了冷空气,能一扫恶劣的天气状况。

相隔不到20天,空气质量指数再“爆表”

经过冬至,一年中最冷时节也从此开始,最近几天虽然以晴朗天气为主,但市区一直被笼罩在雾蒙蒙的霾中,使人感觉十分阴冷。冬至之后的一周,枣庄的天气主旋律是先升温后降温,白天气温一直在低位徘徊,阳光暗淡。本周天气出现了冷空气后的小幅回升,但回升幅度有限最低温依旧处于零下的状态。

23日清晨6时左右,山东多地出现中度霾,山东省气象台发布本月第三次霾黄色预警信号。由于大范围的霾天气,空气质量都不容乐观,据市民牛先生表示,早晨六点的时候,手机软件就提示他,今天空气质量爆表,不要出门。“可今天是工作日,一定得出门啊,不过看市区的能见度还

不是特别差,但还是感觉雾蒙蒙的,一点不透亮,看来今年平安夜和圣诞节注定要在雾霾中度过了。”

而在室外,受气温低和空气质量差等原因,在外晨练的市民也减少了不少,24日记者从山东环保厅网站,山东省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状况发布平台发现,根据最近1小时的空气质量指数来看,全市八个监测点的AQI全部达到300以上,均为严重污染,首要污染物为PM2.5和PM10。其中,市中区政府监测点甚至达到500,这已经是本月第二次出现了,第一次出现在12月5日。第一次的霾比较顽固,一直到12月9日在冷空气的帮助下,持续了近一周的雾霾天气才消散,重现蓝天。



滕州市笼罩在雾霾之下。 本报记者 马明 摄

周四将迎冷空气,却不一定能驱走雾霾

据气象部门提供数据,24日16时相对湿度为46%,结合省环保厅发布的AQI的数值,可以确定笼罩在枣庄上空的就是霾,但24日早晨的相对湿度近乎达到饱和,随着相对湿度逐渐下降,空气逐渐干燥,轻雾天气也逐渐被霾所替代,市民应尽量减少或取消不必要的户外活动。

据气象台工作人员介绍,从26日白天开始有一次大风降温的天气过程,预计大风将达到4级至5级,降

温也将是持续过程,到27日和28日白天将出现最低温度,低温降至-8℃,可枣庄局部空旷地区的温度也可能会跌到-8℃以下,气温下降市民要注意防风保暖。

近期市民关心的雾霾何时消散的问题,工作人员分析,由于25日枣庄风力也不会太大,再加上周四会有一股冷空气到来,一般冷空气来之前颗粒物会聚集,从而加重空气污染,因此预测25日的空气状况也不会太乐观。周四随着一股冷空气

的到来,霾天气将有所缓解。但值得注意的是,因这次降温天气是大风降温,并不是由雨雪天气来缓解,因而外地的雾霾也可能被大风吹来,暂时还不能确定这次冷空气一定会完全驱散雾霾天气。

工作人员表示,最能有效驱散雾霾的是雨雪天气,雨水可以降低空气中的细尘和颗粒的数量,但据目前的天气状况来看,空气较干燥,在这个本该下雪的季节,暂时没有雨雪天气的身影。

相关新闻

阴霾天频繁

当心被季节抑郁

24日,雾霾再次侵袭滕城,让本是寒冷的冬季笼上了一层“阴霾”,天气越来越冷,人的情绪似乎也随着天气成正比,尤其是最近一段时间,挥之不去的雾霾天气,让不少人感到情绪低落,怀疑自己是否得了“抑郁症”。

一到冬季,情绪低落,很多人开始变得焦虑。对于绝大多数人来说,到了冬季,尤其是天气寒冷加上最近的频繁的雾霾

天气,情绪变得低落都是一种正常现象,这并不能算得上是一种抑郁症,而是一种“季节性情绪紊乱”,相关心理学研究专家说,冬季是“抑郁症”的高发期,患者比其他季节会多一些,一定要尽早预防。

专家提醒,对于那些本身就患有抑郁症潜质,或者是易感性强的人群和有抑郁症病史的人来说,如果发生了冬季抑郁的状况,就要特别当心了,因为

这很有可能成为抑郁症发病的诱因。对于情绪2周以上还得不到缓解的病人来说,最好去医院寻求专业的心理辅导。并且,有抑郁倾向的人在冬季不要独自闷在阴暗房间内,应多和亲朋好友交流,多晒太阳,尽早治疗。家人要及时发现问题并进行心理干预,帮助患者进行药物和心理治疗,让他(她)远离抑郁的困扰和伤害。

本报见习记者 孙越

市中区大气违法行为查处20余起

本报枣庄12月24日讯(记者李泳君) 为有效控制冬季采暖期大气污染,确保人民群众呼吸上清新空气,日前,市中区环保局大力开展冬季大气污染治理工作。截至目前,市中区环保局已组织开展各类执法检查30余次,查处大气环境违法行为20余起,完成小型燃煤锅炉取缔48台,更换集中供热9台,安装、完善水膜除尘设施13台(套),落实电力企业脱硫治理设施和在线监测装置安装2家,较好的完成了大气污染防治阶段性工作目标。

首先对区域内燃煤锅炉进行全面详细调查,建立台账,摸清了区域内在用燃煤锅炉及备用锅炉数量,除尘设施运行情况,脱硫药剂的使用情况,对不符合环保要求的,坚决要求其整改,确保采暖锅炉及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,污染物达标排放。

另外规范企业煤场、料堆管理,防止扬尘污染。督促企业建设使用封闭式物料存放场所,对暂时确实无法实行封闭的场所,监督企业采用篷布遮盖、喷淋等有效措施,减少扬尘污染。

同时,开展区域餐饮业油烟净化装置,更换燃煤炉,大力推广清洁能源。同时,大力宣传燃煤污染、扬尘污染的危害性以及防治大气污染的重要性和紧迫性,引导广大群众自觉加入到大气污染治理工作中来。

小学初中下月18日放寒假

普通高中下月25日起放寒假

本报枣庄12月24日讯 近日,枣庄市教育局下发了《关于做好2014年中小学寒假工作的通知》。另外,对元旦放假也做出了安排。

根据通知规定2014年中小学元旦安排原则上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,非寄宿制学校2014年1月1日休息;寄宿制学校元旦按以下方案调休:2014年1月1日至3日休息,1月4日5日上课。同时,义务教育阶段寒假时间:2014年1月18日(农历为2013年腊月十八)假期开始,2月17日(农历为2013年正月十八)开学上课;普通高中寒假时间:2014年1月25日(农历为2013年腊月二十五)假期开始,2014年2月17日(农历为2013年正月十八)开学上课。

另外,按照要求,各地和中小学要通过召开班会和家长会、发放宣传资料、手机短信、校园网站和班级QQ群等形式向学生和家长进行防意外伤害、防火、防盗、防溺水、防煤气中毒等方面的安全教育,防止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。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中小学校要引导



学生和家长慎重选择假期出行(游)地点、交通工具和旅游服务机构,足额购买保险等。

同时,通知强调任何学校不得以任何借口在寒假组织学生集体到校上课、补课或统一组织自习;不得以领取考试成绩单为名通知学生到校;不得以任何形式参与、动员、组织学生参加各类辅导班;禁止

学校在寒假联合或将校舍租借给社会力量办学机构用于开办补习班、培训班;禁止和严肃查处教师有偿家教。此外通知还要求各区(市)教育局和中小学校建立学校、社区和家庭“三位一体”的假期工作体系。要及时与社区联系,发动社区力量,关爱留守儿童,做好中小学生的假期看护工作,组织社区未成

年人公益活动,集中开展一次对家长的学生假期指导和安全教育培训,帮助家长合理安排子女假期活动,多指导子女从事力所能及的家务劳动,增强自理和自护自救能力,提高孝亲敬老、服务家庭的意识,为青少年度过有意义的假期提供保证。

(于鹏 通讯员 谢兵)